

新竹市政府服務中心 103 年 6 月受理民眾反映案件辦理情形表

編號	案號	投書內容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1	10306030035	頭前溪橋往南(竹北往新竹市區方向),進行路邊除草施作,施工單位於機車道路面上置放三角錐,投書人表示:前端路段擺放三角錐較為明顯,但後續路段之三角錐卻顯稀落,因此認為該路段除草工作既已完成,路面尚擺放之三角錐,易發生碰撞事件,請派員查察改善。	環保局	台端投書有關頭前溪橋機車道邊割草施作單位並非新竹市政府或新竹市環保局,經查詢權責單位為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工程處新竹工務段(電話:5231177),您投書的資料已傳予該單位處理,有相關疑義可逕洽該單位。
2	10306030039	本人居住東光路與八德路附近,此路口號誌燈平時皆呈現閃紅燈狀況,但有鑑於此路口常因東光路車輛多且車速快,而八德路左行或右行車輛常因沒有紅綠燈交管而在左右轉時發生車禍,因此建議交通處可否增設紅綠燈,而不只是閃紅燈,讓車輛通行有依據,減少車禍發生,希望能有所改進,謝謝。	交通處	有關東光路與八德路交通號誌改善乙節,本府已納入本年度交通號誌改善工程項下辦理,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 如您尚有疑問,可逕洽承辦人林先生聯繫(03-5216121#465)
3	10306030041	南外街與中華路路口、西大路與食品路路口及中華路2段與東大路1段路口,紅綠燈之紅燈顯示不明,一閃一閃無法清楚辨識,請派員儘速修復,以維安全。	交通處	有關建議南外街與中華路路口、西大路與食品路路口及中華路2段與東大路1段路口燈號顯示不明乙節,本府已派員前往維護,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謝謝!
4	10306030042	南大路及明湖路路段,仲介公司於燈桿上張貼A4小廣告,張貼時段以星期五、六晚上及假日最為嚴重,務請相關單位積極清除違規廣告,以維市容美觀。	環保局	1. 有關陳述南大路及明湖路等路段燈桿假日貼違規廣告嚴重,本局將針對該路段假日時段加強派員稽查及採證,依規查證門號並予停話處分。 2. 另會請清潔科廣告班人員加強執行清除違規廣告作業。 3. 於103.06.06上午9:55電話回覆陳情人,陳情人未接電話。 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 承辦人周配如 03-5368920-4032

5	10306030044	明湖路路段兩側落葉堆積及垃圾髒亂，請定期派員清掃，以維市容美觀。	環保局	有關本市明湖路落葉及垃圾問題，本局均已派員定期清掃。另有關南大路及明湖路廣告張貼問題，也將派員清除。環保局清潔科承辦人：黃昭勳 5388406-20 已回覆
6	10306030045	6/2 端午節划龍舟活動已過，但位於重要路口還張貼相關廣告看板，請派員儘速拆除，以維市容美觀。	文化局	本市端午活動的看板，我們已請廠商儘速移除，謝謝您對市容維護的關心與建議。 若您仍有相關疑問，也歡迎您與本局藝文推廣科聯繫（電話：5319756*216）
7	10306040049	竹市各巷道路口，交通號誌大型倒數計時器，大多數皆已損壞(反映數次)，部分路段已改成新式計時器(於黃燈燈號內倒數計秒)，投書人表示：舊式不修繕，新式卻一直在增加，務請修復可堪用之舊式計時器，避免浪費公帑，妥善運用經費並注重安裝設備之品質。	交通處	有關建議紅燈倒數計數器故障乙節，本府已於年度編列預算維護，惟該電子設施係屬於輔助設備，非屬必要設施，爰本府將以減量及使用替代設備代替使用，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如台端尚有疑問，可洽詢交通處林先生(03-5216121#465)已於 103.6.6 9 時聯繫，惟無人接聽。
8	10306040050	經國路三段魚中魚水族館旁大圳，竹香北路及竹香南路兩側護欄，空隙間隔大且高度低，有安全疑慮，為避免危險之發生，建請加強護欄安全性，以保障用路人行車平安。	工務處	有關台端反映本市北區竹香北路及竹香南路兩側護欄間隔大且高度低，有安全疑慮乙案，查該護欄高度(60 公分)及支柱間柱(200 公分)部分，尚符交通部頒「交通工程手冊」內路側護欄標準段之參考型式。另有關反映本市經國路和平橋與竹香南、北路交接處之護欄未銜接而有安全之虞部分，本府後續將請相關權責單位進行改善。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請予本府工務處下水道科劉昌舉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393）。
9	10306050041	南大路 550 號對面路燈編號 13122 旁，路樹枝繁葉茂，遮蔽路燈之照明(已反映半年)，務請定期修剪，以利行車安全。	城市行銷處	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道路環境維護安全管理，並反映南大路 550 號對面路樹遮蔽路燈須修剪情事，本府城市行銷處於 06/07 日派員前往處理完畢，於 06/09 日中午 13 時電話回覆民眾電話。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 5216121 轉 261 鍾先生。

10	10306050042	南大路 519 號旁轉彎處，每天都有汽車違規停放，曾向警局反映，當下員警立即前往開單取締，但此處已呈現經常性違停，希望警力加強巡邏，並嚴加取締。	警察局	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經轉交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 1. 有關南大路 519 號旁轉彎處違規停車，經本分局派員前往查處，已告發多件違停車輛；另責令南門派出所持續加強該路段發違規停車行為。 3. 倘若您再發現上情，請立即向本分局勤務指揮中心（03-5380040）電話聯繫反映，俾能適時派員查處舉發。 承辦人：賀華亮 聯絡電話：03-5224168 轉 2545
11	10306050043	南大路 550 巷對面(7-11 超商)前，該路段約 15 公尺內均無標線，違停導致通行不便，建請加繪標線。	交通處	有關本市南大路 550 巷對面(7-11 超商)教育大學前標線問題，經查旨揭地點瀝青路面加封，本府已於 103 年 6 月 10 日派員劃設完成，本府深感謝忱。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陳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64)
12	10306060009	鐵道藝術村對面公廁內水龍頭漏水壞掉，請即刻修復，以免浪費公帑。	產發發展處	花園街夜市水龍頭 6/9 已修繕完成。 承辦人:黃先生。電話 03-5216121 分機 263
13	10306090041	林森路 124 號大排檔餐廳： 1. 於營業時間將帆布及桌椅擺放於路肩，已佔用到白線上，此行為嚴重影響用餐人安全及車道通行安全(投書人表示已告發多次)，為避免危險發生，建請相關單位加強巡邏及取締，並要求業者改進。 2. 請查明業者有無營利事業登記？	產業發展處	有關台端陳情本市林森路 124 號大排檔小吃店路肩擺攤營業及有無營利事業登記一案，經查該址未辦理商業登記，本府將函文要求限期辦理商業登記，逾期未辦理者將依商業登記法規定裁處。另針對該商業路肩擺攤營業之情形，亦將函請警察局卓處，感謝您的關心。(已於 6 月 12 日上午 10:20 電話回覆陳情人)
14	10306100047	香山區海埔路 185 巷(近金城湖)附近，有人私自傾倒廢土，經環保局、地政處地用科接續處理後，其清理土石方部分，建請工務處依權責	工務處	有關反映本市海埔路 185 巷內近日查獲乙輛違規載運土方之車輛，稽查單位來函文中得知土方來源處，本處已依規定函文請主辦單位提供承包商之相關資料，

		處理。		俟取得承包商之基本資料後，本處將依規定裁罰，並限期清除；本處亦函請本市警察局及環保局加強稽查該路段(府工建字 1030123257 號)，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陳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2)。(已於 103.6.12 電話連繫)
15	10306100039	明湖路 400 巷巷口，近端的紅綠號誌燈因角度問題裝置太高，建請調整。	交通處	有關建議明湖路 400 巷巷口紅綠燈角度調整乙節，本府已派員前往觀察了解並適當調整號誌角度，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如台端尚有疑問，可洽詢交通處林先生(03-5216121#465)已於 6/11 上午 9:00 聯繫，為無人接聽。
16	10306100041	1. 食品路(麥當勞)往光復路方向： 2. 明湖路左轉往雙溪方向車道： 該兩側電線桿網綁大型違規廣告，建請相關單位加強巡邏並予取締拆除，以維市容美觀。	環保局	感謝您對環保業務的關心！ 1. 有關陳述食品路(往光復路方向)及明湖路左轉往雙溪方向道路旁電線桿張貼違規廣告，本局已派人員於 6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下午 18:00 到現場稽查採證並無張貼廣告。 2. 爾後將針對該路段假日時段加強派員稽查及採證，依規查證門號後會將予以停話處分及請清潔科廣告班人員針對該路段加強執行清除違規廣告作業。 3. 於 103.06.12 下午 13:30 電話回覆陳情人。 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 承辦人周配如 03-5368920-4032
17	10306110040	武昌街、文昌街十字路口，民眾活動中心內(停車場已停止使用)，轉彎處時有汽車停放，影響行路人權益，建請交通處於該轉彎處繪製紅線，防止違規車輛停放，以利民眾通行。	交通處	感謝您的寶貴意見，本府將派員於該地點劃設禁制標線，以利民眾通行。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84)。
18	10306170036	文化中心 3 樓自習室，自動門大開並未自動關閉，造成冷氣外洩，自習室空間不涼且浪費公帑，建請改善。	文化局	謝謝您使用新竹市文化局圖書館各館室資源，您的疑慮本局回復如下：自習室的自動門是正常的，並沒有損壞，可能是有人關閉自動開關而導致無法自動關閉。本局將請值班人員多加留意。感謝您的來信及對圖書館自修室的使用與關心。若您仍有相關疑問，歡迎與本局圖書資訊科聯繫(電話：5319756*273)。

19	10306170039	信義街 19 號檳榔攤，擺放活動式招牌於人行道上，請派員加強取締。	警察局	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1. 有關您陳情之事項，本分局已立即轉知轄區東門派出所派員前往勸導取締告發並要求商家將招牌移離，已將該處列為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派員前往取締各項交通違規，以維交通安全順暢。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再發現仍有您所述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取締告發，本案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20	10306170040	信義街 39、41、43 號對面，常有店家每天將車輛橫停於人行道上，請派員加強巡邏並取締。	警察局	您於 103 年 6 月 17 日反映問題，經轉交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 1. 有關您陳情之事項，本分局已立即轉知轄區東門派出所派員前往取締告發各項違規停車 4 件，並已將該處沿線道路列為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派員取締各項交通違規停車，以維交通安全順暢。 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取締告發；感謝您來信探討指教交通議題，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21	10306180017	信義街 17 號，店家高度較人行道高約 1 尺，且擺置固定式鐵板便於車輛停放，佔用人行道，影響路人通行，請取締。	警察局	您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經轉交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 1. 有關您陳情之事項，本分局已立即轉知轄區東門派出所派員前往勸導取締告發並已要求違規人將障礙物移除，已將該處沿線道路列為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取締各項交通違規，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 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及強化執法效能，如您再發現仍有您所述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或來電聯繫本案交通承辦人柯維然，聯絡電話：03-5728749，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取締，本案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22	103061800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面對竹蓮寺的右側，商家擺放商品架已逾矩於行人道上，影響行人通行。</li> <li>2. 竹蓮寺對面一整排，兩汽車停車格間的通道，時有障礙物擺放(例如:廣告招牌)，該通道形同虛設又不便民，請加強巡邏並取締。</li> </ol>	警察局	<p>103年6月18日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茲答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關您陳情之事項，本分局已轉知轄區南門派出所派員前往加強取締違規佔用人行道之違規行為及停車格間的通道擺放障礙物之情形，避免影響行人安全及維護交通安全順暢。</li> <li>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及強化執法效能，如您再發現仍有您所述或其他交通違規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03-5380040電話報案或來電聯繫本案交通承辦人賀華亮，聯絡電話：03-5301738，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依交通違規事實嚴正交通執法；本案聯絡人：黃宗標聯絡電話：03-5300491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li> </ol>
23	10306180020	<p>信義街、勝利路至圓環路段(護城河的兩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此石子路面間隙太大，行駛該路段汽、機車跳動厲害，建請填補整平，以利車輛通行。</li> <li>2. 請問當初該施工工程第二次發包、驗收單位是哪？請查察。</li> </ol>	工務處	<p>有關護城河兩側石板路間隙太大乙節，原設計理念為減緩行駛該路段車速，故採石材為不平整路面，且填縫加大，道路斷面為拱形，以維護城河綠帶行人安全。</p> <p>本案因道路斷面為拱形，造成機車通行困難，屢發生車禍，遂由本府工務處保留原石板材料、填縫間隙等施工方法，辦理第二次發包施工改變拱形斷面。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5)。(已電話連繫)</p>
24	10306180023	<p>明湖路243巷往軍人公墓方向(約100公尺處)，水溝橫做於馬路中央，投書人表示有龜裂產生(已第二次施工)，施工品質不佳且結構有問題，建請重新設計改善。</p>	東區區公所	<p>有關台端反映案，本案本所已於103年6月21日前完成緊急搶修，並於103年6月23日與林先生電話聯繫回覆。</p>
25	10306180015	<p>明湖路446號對面鋪完道路標線完成後，有一公車格內堆放了數個三角錐(已放置5-6天)，不知有何作用，或是工程收尾後遺留現場未加處置，請儘速處理。</p>	工務處	<p>有關本市明湖路446號對面安全錐未處理乙節，本府已通知廠商於103.6.18清除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5)。(已電話連繫)</p>
26	10306180035	<p>明湖路554號劃完雙黃線後，不知何原因，又改為黃虛線，因清除不夠完整，造成</p>	交通處	<p>有關本市明湖路554號標線問題，經查旨揭地點瀝青路面加封，本府將儘速派遣承包單位劃設標線及視現況需</p>

		新繪製線模糊問題，請予標繪清楚。		求調整，感謝您來函反映，本府深感謝忱。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陳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464)
27	10306190008	和平路竹光國中校門口正前方，安全島上的LED路燈損壞，請派員修復。	工務處	有關反映和平路與竹光國中校門口前方LED路燈損壞乙節，本府已通知承包商前往處理。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4或5736250路燈維修專線反映)。已電話連繫。
28	10306190009	東大路2段與鐵道路2段十字路口，樹林頭觀光夜市的入口處，架設木製鷹架，並張貼廣告，投書人表示該廣告鷹架有損觀光夜市形象且屬違規，請立即改善並拆除。	產業發展處	有關樹林頭觀光夜市入口處架設鷹架一事，該夜市係屬試營運期間，未來正式啟用營運，將研議納入綜合考量，謝謝你的來信。(本案聯絡人：陳志翔科員，分機：263)
29	10306190040	竹蓮街119號前，22號汽車停車格內，地磚鬆動，請派員重整填補。	交通處	感謝您熱心關注本府設施，本府將即派員予以修復。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484)。 。林先生電話無人接聽
30	10306190041	火車站地下道內遊民鋪草蓆席地而睡，異味四散，造成髒亂及女性民眾恐懼，請取締安置。	社會處	有關您反映火車站地下道遊民問題，本處已於103年6月19日下午16時50分由遊民業務承辦人何小姐與您聯繫。本處除前往進行訪視外，將增加聯合轄區派出所及環保局前往該區域進行遊民規勸及稽查頻率，避免遊民聚集造成環境髒亂，或是影響市民之情形，感謝您熱心提供資訊，使本府能夠落實遊民輔導服務。如您仍有相關疑問，歡迎您來電或至本府洽詢，聯絡電話：03-5216121轉分機305何小姐。
31	10306190043	投書人極力鼓勵全民吃素，從慈悲角度出發，希望減少殺生，避免少吃肉類，既能節能減碳，又可提升健康，政府單位更應加強宣導推動，以利政策落實執行。	環保局	感謝您的建議，多吃蔬食不但可以有效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更可以養身、健康的附加價值，環保局過去已有推動低碳蔬食的活動與講座，未來將持續多推廣多吃蔬果、選用當季新鮮食材，引領市民對低碳飲食的風潮。 承辦人員 陳維怡 5368920-2010

32	10306200010	後火車站夜市(營業時間每周二、四、日)，位南大路口處服務台，著粉紅色背心攤販協會員工於工作時，常滑玩手機，造成民眾觀感不良，要求有關單位積極監督並改進。	產業發展處	有關後火車站觀光夜市之工作人員時常滑手機造成民眾觀感不良一事，本夜市係屬委外廠商經營管理，對於該單位工作人員態度欠佳，本府將要求改善，謝謝你的來信。(本案聯絡人：陳志翔科員，分機：263) ※本案已於 6/23 電話聯絡陳情人。
33	10306200014	體育館 6 月 15 日舉辦警察節園遊會活動，位於體育館大門進入最右側打彈珠闖關遊戲攤位，投書人表示：須打至 200 分才能給予過關者園遊券乙張，認為遊戲規則不合理，且該攤位警察志工服務態度極差，疑似 A 走園遊券，請查察說明。	警察局	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有關您陳情之事項，查本園遊會為慶祝警察節所舉辦之活動，各項闖關遊戲活動均有其過關規則。爾後將建議各主、協辦單位在設計過關遊戲關卡，儘量以簡單方法讓民眾可以通過之原則來設定。 另持續利用各志工集會場所及教育機會加強宣導各志工為民服務之態度，以同理心來面對民眾。感謝您的來信。本案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34	10306200018	勞工處於文化局舉辦講座，場地借用時間：6/13、19(兩場活動)，其門口負責的女性服務人員，態度極差，口氣不好，阻擋民眾進入會場，補位者不給餐點，影響參與講座心情，當下有向該主管反映其員工工作態度，投書人表示該工作人員有損公務形像，實不適任於公務體系，要求調離該職。	勞工處	有關您反映工作人員態度不佳 1 案，本府勞工處同仁業於 103 年 6 月 23 日 18 時許致電說明，再以書面回覆如下： 首先歡迎您參加本府舉辦的就業促進活動，有關 6 月 19 日活動採事先報名作業，並於當日 9 時 15 分前確認學員簽到及依序遞補，而候補者餐點不供應部分也於候補報名表敘明。惟現場協辦志工態度不佳，造成您的不悅，本府深感抱歉，爾後會督促改善，並加強工作人員及志工訓練。以上說明，如有疑義，請電話聯絡：03-5324900 分機 26 汪小姐。
35	10306200021	中華路 5 段 648 號，電子鐘時間顯示器不準，請派員維修。	交通處	有關反映本市中華路 5 段 648 巷行人陸橋上電子鐘時間顯示器不準一案，經查本址位置電子鐘已派員前往調校時間完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64)。
36	10306200022	中華路 5~6 段間，中央分隔島上的樹木花草，請定期加強修剪及維護，避免枯死，以維市容美觀。	城市行銷處	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道路環境維護管理，並反映中華路 5~6 段分隔島樹木花草，需定期修剪維護情形，本府城市行銷處已錄案辦理，本處將要求委外廠商善盡維護管理之責，本案 6/23 日 16:25 分電話回覆民眾(未

				接電話)，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 5216121 轉 261 鍾先生。
37	10306200023	體育街轉公園，人行道路面，有部分未施作(已反映數次)，請儘速處理。	工務處	有關您反映本市體育街與公園路口人行道部分未施作乙案，本(103)年度本府已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本市公園路人行道改善工程經費。計畫範圍除您所提之體育街與公園路口外，尚包含公園路對向之人行道改善(光復路2段至東大路1段口)，目前該工程已完成設計作業，正辦理發包作業，俟完成工程發包後，即可進場施作，感謝您的來電指教。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徐宜誠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
38	10306200024	1. 牛埔東路往景觀大道方向 2. 中華路4段往頂埔路方向，政令宣導的LED字幕看板，呈現字跡一半不清楚現象，請派員儘速修復。	交通處	有關反映本市中華路4段往市區方向LED電子佈告顯示器故障一案，經查本址位置電子設備已派員前往維修完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64)。
39	10306200025	颱風將至，位於中華路4、5段人行道路樹枝葉茂，請定期修剪及維護，以維行車安全。	城市行銷處	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道路環境維護管理，並反映中華路4-5段行道樹生長茂盛需修剪情形，本府城市行銷處已錄案辦理，本案6/23日16:25電話回覆民眾(未接電話)，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5216121轉261鍾先生。
40	10306200027	18尖山為遊客與市民休閒運動的好去處，每逢三月賞花季花木都栽種很好，但活動結束後，缺乏照顧大多數花木已凋零，建議： 1. 請加強平日維護花木的照顧及修剪，避免枯死，浪費公帑。 2. 於十八尖山入口處繪製彩色柏油路面，增添生動性。	城市行銷處	感謝您關心市政建設並熱心建言，有關台端建議乙案，本府將納入考量再次感謝台端來電關心，如有相關問題，請聯絡5216121*262楊小姐。6/23聯絡民眾
41	10306200028	建議客雅溪旁的溜冰場可移至天公壇，原該處(中山橋~和平橋)段規畫人行步道，於平日或假日舉辦藝文活動或市集，增加民眾休閒去處及繁榮地方經濟。	城市行銷處	關於台端反映客雅溪旁溜冰場(位於西雅公園內)移至天宮壇等建議，經現勘評估及經費等多方考量下不宜遷移，台端之建言將會納入該地區性公園後續整體設施規劃考量。(另台端建議舉辦藝文活動或市集的部分請移相

				關單位逕復)，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 03-5216121 轉 260 王先生。
42	10306260021	中華路6段47號前南北向車道，經修水管後，路面即未鋪好鬆動，車輛經過形成跳動狀況，請加強補整。並注重施工品質。	工務處	有關您所反映路面未鋪設好形成跳動狀況乙節，經查該路段正進行孔蓋下地工程，俟完成後預計於103年7月底前辦理該路段重新刨除加封作業。造成您行車不便，請見諒。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余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294）。
43	10306260025	香山交流道南下中華路6段附近雜草叢生(已投書過)，至今未予除草，請積極儘速處理。	城市行銷處	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道路環境維護管理，並反映南下香山交流雜草叢生情形，本府城市行銷處於6/27日已轉請高速公路局關西工務段卓處，本案6/27日10:30分回覆民眾，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5216121轉261鍾先生。
44	10306260026	中華路5段648巷富禮國中人行路橋，珍惜光陰時間鐘因故障，時間落差2-3小時(已投書)，請儘速修復。	交通處	中華路5段648巷富禮國中人行路橋時間溫度鐘顯示有誤乙節，本府已通報派員前往修復，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如您尚有疑問，可逕洽承辦人林先生聯繫(03-5216121#465)
45	10306260029	中華路4-5段，人行道被中古車商霸佔停車，有報案有處理，隨後馬上故態復萌，請警方嚴加取締並開罰才能遏止違規車商違法營業。	警察局	1.有關您來函反映中華路4-5段，人行道被中古車商霸佔停車情形，本分局已立即派員查處，俟查處完竣後再行回覆您。 2.非常感謝您的寶貴意見。 本案聯絡人：張文勳 聯絡電話：03-5300491 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敬上
46	10306260042	香山路橋護欄水泥油漆，一年油漆一次，油漆品質為噴霧式施工方式，不及一年即行脫落，浪費公帑，請改善油漆品質，以免不時掉漆。	工務處	有關反映路橋油漆施工方式，經查該路橋油漆係在101年間辦理，考量經費問題設計時僅施作面漆，未來如欲重新油漆時會將底漆一併納入辦理。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劉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295）。
47	10306260045	香山火車站整修中，人行道被住家佔用置放雜物，請取締。	警察局	您於103年6月26日寄交新竹市政府全球資訊網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經轉交本分局處理，茲答復如下： 1.有關您來函反映，於本市香山火車站整修，人行道被住家佔用置放雜

				<p>物，希加強取締。</p> <p>2. 經本分局轄區朝山派出所派員前往上述處所查處，經查該處所為鐵路局所有，並已承租予商家使用；另本分局已責由朝山派出所持續加強該處所交通疏(勸)導，以維人車安暢。</p> <p>3. 倘若您再發現上情，請隨時向本分局勤務指揮中心(03-5380040)電話聯繫反映，俾能適時派員查處。</p> <p>本案聯絡人：張文勳 聯絡電話：03-5300491 警察局第三分局</p>
48	10306260047	<p>香山北路、牛埔南路紅綠燈附近，看板字幕只能看清一半，字跡無法全貌呈現，經業務單位告知無法調整，申訴人表示：這樣裝置看板意義何在，不如拆掉算了?以免浪費公帑。</p>	交通處	<p>有關反映本市香山北路、牛埔南路紅綠燈附近有看板字幕故障一案，經查台端敘述正確位置應為香北路與牛埔南路口，惟該路口鄰近處本府均未設電子佈告欄，與台端反映事項有所出入，本府承辦人員多次與您聯繫確認未果(6/26、6/27均去電無法撥通)，請重新確認為本府交通設施及正確地點後，俾利了解處理，感謝您來函反映，本府深感謝忱。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64)。</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49	10306270013	<p>東香東街、五福路2段茄苳檳榔攤旁號誌燈(紅燈)不亮，請修復。</p>	交通處	<p>有關反映本市東香東街、五福路2段號誌燈(紅燈)不亮一案，經回電詢問正確位置後了解應為五福路二段與景觀大道路口，本府於接獲通報後著即派員前往處理，本府深感謝忱。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464)。</p>
50	10306270019	<p>你好~我是新竹市水田里市民，幫幫忙處理交通的問題(中正路、竹光路十字路口，中正路往東大路方向紅綠燈改為紅燈右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紅燈右轉造成住戶無法出入機車無停機車格，紅燈右轉時，機車停放住家騎樓旁而無法出入。</li> <li>2. 噪音汙染 未安裝前，住在國軍醫院附近的市民，從早到晚每</li> </ol>	交通處	<p>感謝您的來信。有關您反映事項，已請本處交通工程管理科承辦人員歐小姐(電話：03-5216121分機464)查處，將儘速再行回覆。</p>

		<p>天都聽救護車以及消防車的聲音和汽、機車改裝的引擎聲，現在又加一條機車擋路、汽車狂按喇叭情形，對住戶已造成精神上的傷害。</p> <p>3. 交通事故 未按裝前很少發生車禍，安裝後於103年06月26日早上9-10點發生嚴重車禍，造成汽車追撞、機車拖行，而導致機車騎士腿部整塊皮掉落(就在我家前面)</p> <p>4. 店家無法做生意 消費者來店車輛無法停靠而導致生意下滑，影響家庭經濟、無法生存……煩請將紅燈右轉回復以前的紅綠燈標誌。</p>		
51	10306300066	6/28 早上市府綜合大禮堂舉辦活動，禮堂邊二樓公用廁所無水可用，請儘速修復。	行政處	<p>有關您向本府服務中心反映6/28(星期六)早上本府綜合大禮堂旁二樓廁所用水問題，經本府承辦人員於7月2日(星期三)早上9時10分與您電話聯絡後，您係反映洗手台水龍頭的流水量太小。本府因配合國家節水政策，故進行節水措施，節水措施之一包含節省水龍頭流水量。</p> <p>另您建議可將水龍頭流水更換為霧狀出水，本府將考量參處，謝謝您寶貴的意見，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 03-5216121 分機 216 王先生；或撥打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52	10306300065	延平路、北大路十字路口(近西門國小)，道路斑馬線標線已脫漆不清楚，請派員儘速重新繪製，以維行人安全。	交通處	<p>感謝您對本市道路交通現況提出建議，有關延平路、北大路十字路口(近西門國小)標線模糊乙節，本案已錄案辦理中，將依本(103)年度預算逐一施作，市府感謝您的來信指教，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與管理科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64)。已於7月3日去電說明</p>